

铜陵市第四人民医院（铜陵市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0.00	0.00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铜陵市第四人民医院（铜陵市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铜陵市第四人民医院（铜陵市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3年铜陵市第四人民医院（铜陵市妇幼保健院）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2022年持平。2023年铜陵市第四人民医院（铜陵市妇幼保健院）国内公务接待共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国内公务接待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行业内友好单位工作交流接待。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铜陵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铜陵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48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2022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2022年持平。原因是2023年度与上年度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公务考察、督导、调

研、公卫事件应急、机要文件传递等。截至2023年12月31日铜陵市第四人民医院（铜陵市妇幼保健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单位决算车辆3辆，差异3辆的原因是单位固定资产中存在3辆非开支财政拨款的车辆。